

证券代码：301063

证券简称：海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0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锅股份	股票代码	30106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华	杨华（兼）	
电话	0512-58903303	0512-58903303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南丰镇南丰村	张家港市南丰镇南丰村	
电子信箱	zhengquan@zjghgxnny.com	zhengquan@zjghgxnn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5,817,103.84	589,518,448.74	1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614,611.23	35,379,392.65	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571,205.04	39,125,248.66	-1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54,598.73	-102,128,255.64	89.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2	9.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2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3.72%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68,337,250.91	1,705,149,397.55	3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6,764,674.82	1,012,823,921.92	50.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盛雪华	境内自然人	14.56%	15,200,000	15,200,000		
张家港保税区海锅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6%	10,288,000	10,288,000		
盛天宇	境内自然人	9.85%	10,284,562	10,284,562		
钱丽萍	境内自然人	7.14%	7,454,438	7,454,438		
张家港裕隆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6%	6,533,000	0		
张家港盛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5,077,599	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1.93%	2,012,072	2,012,072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	其他	1.39%	1,448,692	1,448,692		

理计划						
张家港盛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242,600	0		
张家港盛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1,222,4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盛雪华、钱丽萍和盛天宇，其中，盛雪华和钱丽萍系夫妻关系，盛天宇系盛雪华和钱丽萍之子，三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3293.9 万股股份，盛雪华、钱丽萍通过张家港保税区海锅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028.8 万股股份。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2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3 年 6 月 20 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正式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4,24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04,360,724 元，公司股本由 84,240,000 股变更为 104,360,724 股。目前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 期后重大事项

2023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张家港海锅能源装备智造有限公司的议案。目前该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